

黑龙江省建筑业协会文件

黑建协〔2024〕8号

关于增选黑龙江省建筑业协会第三届 专家委员会专家的通知

各关联协会、会员企业及有关单位：

为充分发挥人才作用，激发人才创新活力，提升项目活动在评审、咨询、理论研究等方面的科学性、合理性、公正性，更好地服务企业、服务政府，引领行业高质量发展，我会决定开展第三届专家委员会专家增选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专家库专家应具备的基本条件

（一）拥护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坚持原则，作风正派，认真负责，廉洁奉公；

（二）从事建筑工程、市政公用工程、工业工程、交通公路铁路工程、水利水电工程、建筑装饰、造价咨询、建筑财税、信息模型技术等相关专业；

(三) 掌握和熟悉国家颁发的本专业设计、施工规范和强制性标准，熟练掌握本专业技术理论，从事相关专业工作不少于 10 年；

(四) 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，具有较高的技术水平，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知名度；

(五) 具有较高的专业理论水平、较好的文字功底和丰富的实践经验，掌握本行业国内外发展动态；

(六) 副高级职称专家年龄不超过 60 岁，正高级职称专家年龄不超过 65 岁，身体健康，能够按要求参加协会评审工作；

(七) 行业特殊人才或对行业有特殊贡献的，经协会秘书处研究通过后，可破格申报。

二、推荐单位

(一) 黑龙江省建筑业协会会员单位；

(二) 各市（地）建筑业协会、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；

(三) 有关建设行政管理部门、建设工程质量（安全）监督中心；

(四) 有关造价咨询、建筑财税等方面的单位或行业管理部门。

三、推荐方式

专家推荐采用个人自愿申请和单位推荐相结合的方式申报。

（一）申请入库专家需填写《黑龙江省建筑业协会第三届专家委员会专家申请表》（附件1），经所在单位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印章后，附本人身份证、职称证书扫描件及相关荣誉（业绩）证明材料（签章齐全的PDF扫描件和WORD版）报送至推荐单位；

（二）推荐单位统一汇总，填写《黑龙江省建筑业协会第三届专家委员会专家推荐汇总表》（附件2），于2024年4月19日前，将“汇总表”（签章齐全的PDF扫描件和WORD版）连同专家申报电子版材料统一发送协会质量部邮箱（hljsjzyxhzlb@163.com）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入库专业应与本人所学专业、职称专业、工作经历或职业范围等相符合，不得选报不具备相关能力的专业；

（二）申请人对入库材料的真实性负责；

（三）推荐单位应严格把关，统一规范“专家申请表”有关填选类别与申报数量；

（四）推荐的专家经评审后，择优录入黑龙江省建筑业协会专家库；

（五）入库专家名单在协会网站予以公示，经公示无异议，发布正式入库名单，并颁发专家聘书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邮 箱: hljsjzyxhzb@163.com

联系人: 丛赫

电 话: 0451-87017977 18249091875 15045092483

地 址: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五大道2816
号汇智金融企业总部B座1605室

附件:

- 1、黑龙江省建筑业协会第三届专家委员会专家申请表
- 2、黑龙江省建筑业协会第三届专家委员会专家推荐汇总表

